

单一来源采购论证报告

项目名称：2025-2026 年数据中心 IT 生产网络设备维保服务项目

采 购 人：网联清算有限公司

采购代理机构：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

2025 年 6 月

陈永华

冯文强

殷明

“2025-2026 年数据中心 IT 生产网络设备维保服务项目” 采购论证报告

一、论证时间

关于 2025-2026 年数据中心 IT 生产网络设备维保服务项目的采购论证工作，于今日在北京举行了本项目的采购论证会议。

二、论证小组成员名单

序号	姓 名	单 位	职 称
1	陈永华	安道斯（中国）有限公司	高工
2	冯文强	原 63977 部队	高工
3	殷铭	中国地质环境监测院	高工

三、论证项目采购方式及理由

采购方式:单一来源采购

拟采购供应商名称:

包 1: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

包 2: 思科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包 3: F5 Networks, Singapore Pte Ltd

包 4: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

单一来源采购理由:

本项目包 1 至包 4 为核心网络设备维保服务，鉴于核心网络设备故障时业务影响范围广、连续性要求高，同时考虑到网络设备原厂拥有核心部件、模块的知识产权，其设备附带软件基本为自研版本，源代码不对外公开，第三方不具备软件故障、底层或未知 BUG 及设备

陈永华 冯文强 殷铭

License 许可再注册的处理能力。因此，建议以单一来源方式采购原厂维保服务。

四、论证意见

经专家论证，依据项目采购需求及采购人市场调研情况，本次采购项目符合“《国有金融企业集中采购管理暂行规定》财金(2018)9号文中第二十三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集中采购项目，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：(一)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；”的规定。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，符合上述相关规定。

后附专家论证意见表及专家签到表，专家与供应商不存在利害关系，没有回避情形。

论证小组签字：

陈永平 冯文斌 殷铭

2025年6月11日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意见表

采购项目名称	2025-2026 年数据中心 IT 生产网络设备维保服务项目			
采购项目用途	包 1: H3C 网络设备原厂维保服务	包 2: Cisco 网络设备原厂维保服务	包 3: F5 网络设备原厂维保服务	包 4: 华为网络设备原厂维保服务
预算金额 (含税)	292 万元	807 万元	181 万元	44 万元
供应商及代理商名称	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	思科 (中国) 有限公司	F5 Networks, Singapore Pte Ltd	华为技术有限公司
本项目中, 包 1 包含 486 台 H3C 核心网络设备 7*24*4 小时级别 原厂 维保服务, 采购预算为 292 万元。包 2 包含 98 台 Cisco 核心网络设备 7*24*4 小时级别 原厂 维保服务, 采购预算为 807 万元。包 3 包含 16 台 F5 核心网络设备 7*24*4 小时级别 原厂 维保服务, 采购预算为 181 万元。包 4 包含 24 台华为核心网络设备 7*24*4 小时级别 原厂 维保服务, 采购预算为 44 万元。 本项目包 1 至包 4 共计 624 台设备, 因承载实时生产业务, 故障时业务影响范围大, 业务连续性要求高。				

同时考虑到网络设备原厂拥有核心部件、模块的知识产权，其设备附带软件基本为自研版本，源代码不对外公开，第三方一般不具备软件故障、底层或未知BUG及设备License许可再注册的处理能力，因此，包1至包4针对核心网络设备维保拟继续采用原厂维保服务，原厂具有不可替代性。

采购人做了有针对性的调研，依据调研情况及项目采购需求，本次采购项目符合“《国有金融企业集中采购管理暂行规定》中第二十三条”的规定，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符合上述规定。

综上，本项目包1到包4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原厂维保服务。

专家签字（手写签名）：殷铭

日期：2025.6.11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意见表

采购项目名称	2025-2026 年数据中心 IT 生产网络设备维保服务项目			
采购项目用途	包 1: H3C 网络设备原厂维保服务	包 2: Cisco 网络设备原厂维保服务	包 3: F5 网络设备原厂维保服务	包 4: 华为网络设备原厂维保服务
预算金额 (含税)	292 万元	807 万元	181 万元	44 万元
供应商及代理商名称	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	思科 (中国) 有限公司	F5 Networks, Singapore Pte Ltd	华为技术有限公司
网联平台现有 1281 台 IT 生产网络设备维保将于 2025 年 9 月开始陆续到期, 到期到期后, 将不再享有 7*24 小时服务热线响应及故障定位, 2 小时内快速响应人员到达现场, 规定的 SLA 时效内快速处理故障定位量并及时更换零部件, 对平台运维保障带来较大风险。 上述基础运维 IT 生产设备承载着网联所有核心业务, 连续稳定的设备维保服务是正常运行的保障措施, 为保障设备稳定运行和业务连续性, 有必要续购原厂维保服务。				

因承载实时生产业务,故障时业务影响范围大,业务连续性要求高,又属于核心业务、核心网络,因此需采取原厂维保服务。

第三,不具备软件故障、底层或未知 bug 及语音 license 许可再注册的处理能力,且原厂维保在售前人员技术支持能力,故障案例,备品备件,行业经验等影响也有极大化优势,因此由包1到包4对核心网络设备继续采用原厂维保服务。

本次采购的项目符合“《国有金融企业集中采购管理暂行规定》财金(2018)9号文第二十三条,符合采用单一来源方式的采购情形。

因此本项目包1到包4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的原厂维保服务。

专家签字(手写签名): 陈永军

日期: 2025.6.11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意见表

采购项目名称	2025-2026 年数据中心 IT 生产网络设备维保服务项目			
采购项目用途	包 1: H3C 网络设备原厂维保服务	包 2: Cisco 网络设备原厂维保服务	包 3: F5 网络设备原厂维保服务	包 4: 华为网络设备原厂维保服务
预算金额 (含税)	292 万元	807 万元	181 万元	44 万元
供应商及代理商名称	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	思科(中国)有限公司	F5 Networks, Singapore Pte Ltd	华为技术有限公司
包1: 486台H3C核心网络设备承载实时清算业务,故障时影响范围大,其设备附带软件为自研版本,第三方不具备底层或未知BUG的处理能力,原厂维保在售人员技术实力、备品备件等方面相对第三方存在不可替代性。 包2: 98台Cisco核心网络设备已达到规定使用年限,已于2024年完成技术鉴定,可延期使用至2026年12月31日。网联平台已计划分批更新设备。原厂拥有核心部件、模块的知识产权,源代码不对外公布,第三方				

不具备未知 BOG 及设备 License 许可再注册的处理能力。

包3: 16台F5核心网络设备, 原厂拥有核心部件模块的知识产权, 源代码不对外公开, 软件为自主研发, 在售后人员技术实力、备品备件、行业经验等方面具有唯一性。

包4: 24台华为核心网络设备, 网络故障时业务影响范围较大, 清算业务对网络设备的连续性要求较高。原厂拥有核心部件知识产权, 且原厂售后人员技术实力更强。

综上所述, 建议本项目包1至包4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原厂维保服务。

专家签字 (手写签名): 丁均文

日期: 2025.6.11